

ຂົງຄຸກາດ ມາດ ມາດ ວິໄນ ວິໄນ ລຽມ ກາ ມາ ດຳ ວຽ ສຽ ດາ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教育局

西双版纳州教育局关于切实做好岁末年初 校园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教育局，州直各学校（院、园）：

2018年以来，全州教育系统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但临近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为切实维护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局面，坚决遏制校园重特大事故发生，贯彻落实好《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切实做好元旦春节和岁末年初学校安全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州教育系统实际，现就有关重点工作强调如下：

一、夯实校园安全责任

岁末年初，节日出行、集会增多，同时受低温、降雨等天气影响，诱发事故因素增加。各级各类学校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对全体师生生命和学校财产安全极端负责的态度，更加清醒认识到当前安全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进一步强化政治自觉、责任自觉和行动自觉，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罪责”的要求，层层压实安全责任，以问题和事故为导向，认真研判安全生产形势，盯住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对学校各项安全重点工作再部

署、再检查、再落实，坚决做到“把风险防控挺在隐患前面、把隐患排查治理挺在事故前面”，坚决防范和遏制涉校涉生安全事故发生。

二、狠抓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各级各类学校要再次深入开展一次覆盖消防安全、校车安全、校舍安全、网络安全、食品及饮用水安全、传染病防控、危险化学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及校园周边治理等领域的安全隐患全面排查，严格做到“不放过任何一个漏洞，不丢掉任何一个盲点，不留下任何一个隐患”。对排查出的每一个隐患和薄弱环节，制定问题、措施和责任三个清单，建立安全管理台账，切实落实整改措施，实现检查、整改、验收闭环管理。

三、突出专项重点工作

一是认真组织开展好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各校要认真贯彻落实《西双版纳州教育系统 2018 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健全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防火巡查和防火检查制度，加强消防宣传教育和培训，对校内公共聚集场所和学生宿舍要加大冬季消防安全管理力度，消防设施设备缺损的要及时完善，确保灭火器、消防栓、应急灯、自动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设备性能完好，有食堂的学校要定期清洗食堂抽油烟设备油垢，发现火灾隐患要及时彻底予以整治，确保学校消防安全。各地各校必须组织开展一次火灾警示教育和疏散逃生演练。二是加强校车安全管理。各地各校要严格按照《云南省校车安全管理办法》落实措施，保障学生幼儿上下学交通安全。

同时，还要针对冬春季节低温等灾害气象条件，完善校车安全行驶预案，确保学生幼儿上下学交通安全。三是要通过多种途径，加强冬季用火用电用气、消防、交通等安全知识和逃生自救等常识宣传教育，进一步强化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四是要吸取近期发生的省内外一系列安全生产事故教训，深入开展学校重点部位（实验室等）专项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四、强化学校应急管理工作

要进一步健全完善安全预测预警和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及时掌握灾害预测预警信息。要制订完善应急工作预案，加强应急演练，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遇有突发事件和重要紧急情况要及时准确上报地方党委政府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并迅速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应对和处理，确保安全稳定。

请各县（市）教育局、州直各学校（院、园）将此通知精神和要求迅速传达，并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联系人：官桂兰 电 话：2122731

邮 箱：xsbnjyjaqb@126.com

附件：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切实做好元旦春节和岁末年初学校安全工作的通知

西双版纳州教育局

2018 年 12 月 29 日